**锦州市2021年社会科学重点研究课题**

**招标办法的通知**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锦州市公开招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课题实施办法》，结合我市多年来课题研究的实际情况，2021年市社科联将继续在全市开展社会科学重点研究课题公开招标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布如下：

一、公开招标的课题内容

这次公开招标课题的类别包含两方面，一是政府资助课题，由市政府提供资金资助完成；二是非资助课题，政府不提供资金资助。

年初以来，市社科联下发了《关于征集2021年锦州市社会科学重点研究课题选题的通知》并广泛征求了市委宣传部、市委政研室、市政府研究室、市发改委等市直相关部门和驻锦各高校、市委党校的部分专家学者的意见，经过反复推敲，修改完善后，完成了政府资助课题初步筛选工作。经过市委宣传部审核后，将拟定课题上报市委书记王德佳和市长于学利，根据两位领导的圈定，确定了今年我市公开招标的政府资助课题。

（一）资助课题共有15项：

1.东北第一个基层党支部建立的现实意义研究

2.中共党组织对辽西抗日义勇军声援、推动和领导研究

3 .中国共产党对辽沈战役领导的研究

4.关于党建引领“红色物业”融入社区治理的对策研究

5 .红色文化凝聚锦州振兴发展内生动力研究

6 .锦州市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对策研究

7.发挥五大中心优势，加快辽西区域中心城市建设

8.以400公里锦州旅游路带动 “山海河城”生态宜居城市建设的对策研究

9 .在东北陆海新通道建设中锦州市发展战略研究

10. 实现锦州工业“质量替换、总量翻番”的对策研究

11. 锦州市发展高铁经济的对策研究

12. 推动锦州市制造业科技创新提质增效的对策研究

13. 锦州市打造辽西区域物流中心的对策研究

14. 加快数字锦州建设的对策研究

15. 锦州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促进经济发展的对策研究

（二）非资助课题选题研究范围

1.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研究与思考。

2.围绕深入推进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作出的重大战略和重大举措，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等进行的研究与思考。

3.围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基本规律和历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共产党百年历史经验等研究与思考。

4.围绕锦州市“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实施“五大战略”、打造“五个锦州”、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快建设辽西区域中心城市和美丽宜居充满活力的现代化港口城市等进行的研究与思考。

5.围绕新时代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弘扬锦州人文精神、发掘锦州特色地域历史文化、红色文化资源等进行的研究与思考。

二、课题应标的具体要求

1.凡具有相应的理论水平和研究能力的集体或个人均可应标。

 2.申报者应具有较强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锦州全面振兴的方向、目标和市情有较深入的理解和把握。

3.资助课题应标课题组可自由选择15项课题中的题目，非资助课题参照非资助选题范围，自行拟题。

 4.申报的重点资助课题，在立项评估中没被立项的，可继续参与非资助课题立项评估，对合格者择优予以立项。

三、课题评审与中标

1.课题招标工作结束后，市社科联将组织课题评委会的专家学者对应标的重点资助课题课题组进行资质审查并对其递交的课题论证提纲进行评定，根据评审结果确定中标立项课题组。

2.为保证研究质量，今年的非资助课题也将由评委会审评，确定中标课题组。

3.所有中标课题组都要与市社科联签订《中标协议书》，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责任。

 四、课题研究的组织与实施

1.市社科联负责对重点课题的招标。在课题组中标后，市社科联将安排联络员，负责跟踪研究进度，检查阶段性成果，并做好相关指导服务性工作。

2.中标者需按《中标协议书》要求，于5月20日前按规定完成课题研究任务，并形成研究报告，上交市社科联。经评委会评审合格后，于5月30日前提交正式研究报告和电子版。资助课题结题报告字数应在10000字左右，非资助课题字数应在5000字左右，具体要求见《中标协议书》。

  五、课题的验收与结题

1.课题完成后，市社科联将组织有关专家对课题成果进行审评、验收。验收合格的课题报告，上报市委、市政府。

2.课题验收合格后，市社科联对资助课题给予不低于3000元的资助。

3.所有验收合格的研究成果，均按市级课题研究成果对待，予以结题。

4.验收合格的资助课题和得到市领导批示或采纳应用的非资助课题可参加两年一度的市社会科学成果奖（政府奖）的评奖。

本次课题招标工作的日常业务由市社科联委托市群团服务和老干部活动中心社科编辑部承办。

锦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1 年 2月 25日